

温岭市圣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7000 吨 EVA 粒子、 800 万双 EVA 鞋底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7 月 23 日，根据《温岭市圣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7000 吨 EVA 粒子、800 万双 EVA 鞋底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温岭市圣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4 年 2 月，位于台州市温岭市城东街道宏业路 4 号（浙江富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内 6 号楼 1 楼及 2 楼），租赁建筑面积 2800m²，总投资 7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0 万元，实施年产 7000 吨 EVA 粒子、800 万双 EVA 鞋底技改项目，主要设备包括密炼机 4 台、开炼机 4 台、造粒机组 4 套、鞋底成型机 9 组、打样单元（包含密炼机 1 台、开炼机 1 台、造粒机 1 台、压片机 1 台）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24 年 11 月委托编制完成了《温岭市圣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7000 吨 EVA 粒子、800 万双 EVA 鞋底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获得了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出具的批复，批复文号为（台环建（温）[2024]159 号。。

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12 月 26 日竣工，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2026 年 1 月 2 日开始调试生产。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5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总投资的 5.4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温岭市圣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7000 吨 EVA 粒子、800 万双 EVA 鞋底技改项目（先行年产 4500 吨 EVA 粒子）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保设施与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性质、规模、建设地点、工艺、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环评内容。

变动情况：

项目验收期间主要生产设备与环评相比，数量上有所变化，密炼机少 2 台，开炼机少 2 台，造粒机组少 2 套，鞋底成型机少 9 台。鞋底成型生产工艺暂未实施。企业目前已形成年产 4500 吨 EVA 粒子的生产规模，在年产 7000 吨 EVA 粒子、800 万双 EVA 鞋底的审批范围内。

本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保措施均与环评审批基本一致，部分设备较环评较少。根据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以上项目变动不新增污染物的排放且并未造成污染物排放量的增加。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企业先行建成年产 4500 吨 EVA 粒子的生产规模，产生的运营期废气主要为配料装袋粉尘、投料密炼、开炼、造粒废气。拆包、配料、袋装粉尘收集后由 1 套脉冲布袋集尘器处理，最后由 1 根 25m 排气筒排放。投料、密炼、开炼、造粒废气收集后由 1 套布袋除尘+光催化氧化（除臭）+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最后由 1 根 27m 排气筒排放。

（二）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设备间接冷却水、造粒直接冷却水及员工生活污水。设备间接冷却水经电除垢处理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加，不外排；造粒直接冷却水经“活性炭过滤+石英砂过滤”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管排放至温岭市观岙污水处理厂。

（三）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噪声。企业在设备选型是选取优质低噪声设备；在源强上减少噪声的影响；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声现象；定期进行员工培训，加强员工环保意识。

（四）固体废物

项目一般工业固废主要集尘灰、废布袋、滤筒、普通原料废包装、废滤网、废水垢、打样样品，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械油、废液压油、废油桶、其他有害原料废包装、废活性炭、含汞废灯管、废石英砂，以及生活垃圾。企业一般工业固废分类收集后外卖；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温岭绿佳生态环境有限公司清运；生活垃圾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企业已在 2F 设置了一个面积约 10m² 的危废仓库，已按要求做好分区防腐防渗，危废仓库地面及墙体已进行防腐防渗施工，危废周知卡管理制度已上墙，并指定专人担任危废管理岗位，危险废物规范存放并落实危废台账登记。

（五）其他环保设施情况

监测装置：已设置规范化排放口，设置了标准监测孔。

其他设施：无。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浙江鑫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报告编号：XSJC-HJ-260128-300、XSJC-HJ-260130-299、XSJC-HJ-260124-301），验收监测期间各类污染物检测结果如下：

1.废气

DA001 配料袋装粉尘排放口排放的颗粒物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表 5 特别排放限值；DA002 投料、密炼、开炼、造粒废气排放口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氨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表 5 特别排放限值，氨的排放速率及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相应标准。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厂界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中表 9 和《制鞋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046-2017）表 4 中的相关要求，氨、臭气浓度厂界排放浓度符合《制鞋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046-2017）表 4 中的相关要求。

2.废水

企业生活污水排放口废水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总磷的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限值。

3.厂界噪声

项目各厂界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项目一般工业固废主要为普通包装材料、集尘灰、废布袋、滤筒、废滤网、废水垢、打样样品，危险废物主要为废石英砂、废活性炭、含汞废灯管、废油桶、其他有害废包装材料、废机械油、废液压油，以及生活垃圾等生活固废。

企业一般工业固废分类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公司回收利用；危险废物委托温岭绿佳生态环境有限公司清运；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一般固废配套建设一间一般固废堆场，位于厂区 1F 西北侧，面积约 10m²，满足防雨防晒要求；企业现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要求在厂区 2F 内设置一间占地面积为 10m²的危险废物仓库，已设有标志牌及警示牌，并指定专人担任危废管理岗位，危险废物规范存放，包装袋外张贴有危废标签，已落实危废台账记录及危险转移联单制度。危废仓库内地面和墙裙已用环氧树脂及做好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表面无裂缝，底部铺设不锈钢托盘。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均妥善处置，项目固废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等标准规范要求。

5.总量控制

根据环评及批复，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_{Cr}0.019t/a、NH₃-N0.001t/a、VOCs1.982t/a、烟粉尘 1.577t/a。本次先行验收实际排放量为 COD_{Cr}0.009t/a、NH₃-N0.0005t/a、VOCs0.208t/a、烟粉尘 0.236t/a，环评根据先行验收产能折算总量控制指标为烟粉尘 0.788t/a，VOCs0.797t/a（仅包含 4500tEVA 粒子，不包含鞋底成型废气和未投产的 EVA 粒子废气），COD_{Cr}0.009t/a，NH₃-N0.0005t/a，符合环保验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已按环保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根据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固废均妥善处理，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在可控范围内。

六、验收结论

经现场查验，温岭市圣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7000 吨 EVA 粒子、800 万双 EVA 鞋底技改项目（先行年产 4500 吨 EVA 粒子）环保手续齐全，主体工程和配套环保设施建设基本完备，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报告表及批复基本一致，已基本落实了环保“三同时”和环评报告表及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设施，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竣工环保条件具备。通过逐一检查，未发现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该项目符合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验收结论：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对监测单位的要求：

1、监测单位需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内容。

对建设单位的要求：

1、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完善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和监测制度，强化从事环保工作人员业务培训。

2、加强污染防治措施日常运行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完善环保设施运行、维护台账。

3、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有效控制风险事故造成的环境污染。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详见附件。

验收工作组签字：


温岭市圣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3 日

